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孙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即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投资期限为自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为止，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上述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

本次有关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短期富余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孙公司拟继续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孙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即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孙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短期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的产品不涉及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

规定的风险投资的投资范围。

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一年以内的短期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房地产投资、矿业权投资、信托产品投资及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企业、商业银行、小额贷款公司、信用合作社、担保公司、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的投资行为，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

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为止。单个银行等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5、资金来源

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孙公司用于短期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其闲置自有资金。保证公司及子、孙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决策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规定，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公司及子、孙公司短期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受托方均为银行等正规金融机构，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短期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及其子、孙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及子、孙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开展理财业务，并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1)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财务部负责根据公司财务、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等情况，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制定具体理财计划并提交公司财务负责人、总裁审核，由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应根据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中约定条款，及时与金融机构进行结算。在利率发生剧烈波动时，财务部应及时进行分析，并将有关信息通报公司董事长。财务部应定期将理财业务的盈亏情况上报财务负责人和内部审计部及董事长；理财业务到期后，财务部应及时采取措施回收理财业务本金及利息并进行相关账务处理。

(2) 内部审计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公司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的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临时公告或定期报告中披露短期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为提高公司及下属公司短期富余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将继续进行适度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

上述短期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业务的资金周转需要，同时也可在新业务拓展需要时灵活使用，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下属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包括：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	购买日期	到期日
1	江南银行潘家支行	江南银行结构性存款 2019 年 G124	6,000	3.50%	2019/11/8	2020/5/7
2	中信银行常州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064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3.8%	2019/11/27	2020/6/1

3	平安银行常州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开放型 92 天人民币产品 TGN180003	1,000	3.65%	2020/2/11	2020/5/13
4	广发银行常州分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500	3.85%	2020/2/11	2020/5/11
5	南京银行常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3.72%	2020/2/25	2020/5/11
6	南京银行常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3.8%	2020/2/25	2020/6/23
7	平安银行常州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TGG20000382	3,000	3.5%	2020/2/27	2020/5/27
8	江南银行武进支行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10,000	3.6%	2020/2/28	2020/7/27
9	平安银行常州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20 年 000446 期	5,200	3.6%	2020/3/4	2020/6/4
10	江苏银行新丰街支行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8,000	3.65%	2020/3/4	2020/6/4
11	安信证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专享 015 号(中证 500 看涨敲出)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4,000	2.5%-7.2%	2020/3/13	2020/9/9
12	工行常州天宁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3,000	2.95%	2020/3/19	2020/5/21
13	浦发银行常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6635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3.73%	2020/3/25	2020/5/20
14	江南银行潘家支行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1,500	3.5%	2020/3/27	2020/6/29
15	工行常州天宁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6,00	3.05%	2020/3/26	2020/6/28
16	华夏银行常州分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8,000	3.8%	2020/4/2	2020/6/29
17	中行常州潘家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	3.4%	2020/4/8	2020/5/8
合 计			88,800	-	-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88,8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4.84%，在 2019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

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授权额度内。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财务状况稳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开展产生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在授权额度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六、监事会意见

根据目前经济形势和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预计情况，结合各项理财产品的收益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在审议期限内及授权额度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特此公告。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